

光租船条款 涉外渔船光船租赁合同(大全5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最新光租船条款 涉外渔船光船租赁合同精选篇一

公司名称：（以下简称为“甲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公司名称：（以下简称为“乙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xx节能服务有限公司(甲方)是具有国家发改委节能服务公司注册备案资格。公司以合同能源管理等模式，为用能客户提供节能咨询诊断、评估改造等服务，并与用能客户共享节能效益。

xx科技有限公司是一个集科研开发、生产经营、技术服务、

系统集成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以节能环保为主营业务。

双方本着“合作、共赢”的原则，就共同发展长期合作事宜达成本协议。

1. 合作目标

. 甲方在电力需求侧管理领域的客户资源、销售平台与乙方在节能环保领域先进的产品和应用方案可以形成优势互补;确立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互利共赢为合作目标，为客户提供先进的系统解决方案。

. 通过甲、乙双方的战略合作和资源互补。加强合作联盟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和社会影响力，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应。

2. 合作范围

市场领域

国内市场。

项目领域

包括但不限于：节能变压器、电机变频节能、企业(建筑)能耗监测与治理、新能源应用等项目。随着双方合作关系的不断深入，双方可以拓展其他项目领域的合作，以补充协议为准。

3. 政策依托

在国家相关政策导向和支持下，觅得市场契机，主要依托以下政策法规：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财政奖励资金管理暂

行办法》；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节能配电变压器推广实施细则》。

4. 合作条款

. 在同等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价格和商务等方面的优势不低于其他同类厂商的前提下，甲方优先选择乙方作为项目的合作伙伴，并在一定范围内共享客户或第三方资源。相关事宜视具体项目再行友好协商。

. 甲方在其选用乙方产品或技术方案的项目手册或宣传文件上注明乙方品牌，并标注甲方logo□

. 在双方合作的项目中，乙方要给予甲方提供充分的技术支持(包括技术交流、方案制作、应标书的编写、技术协议的签订等)，必要的时候，可以以甲方的身份参与客户的技术、商务交流活动。

. 甲、乙双方主动创造合作机会和条件，共同维护双方权益。在合作领域内积极向客户宣传、推广双方的品牌、产品及行业解决方案。

. 根据合作的需要，甲、乙双方定期交叉举行产品培训和市场培训，提高双方对彼此的认知，培训时间由双方人员共同确定。

. 甲、乙双方将合作常态化，成立合作团队并指定团队负责人，对合作的进展状况及时沟通并迅速解决差异。

. 加强合作双方的企业文化交流，包括高层互访和必要的市场活动等。

5. 排他条款

甲、乙双方的战略合作具有排他性，对于双方已确认并达成共识的合作项目，任何一方不得与第三方开展合作。

6. 保密条款

息。其中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工程设计、检测报告、技术文档等。商业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双方洽谈的项目进展情况、签署的任何文件，包括合同、协议、备忘录、客户信息、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资料、各类计划等。

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3年内仍然有效。

7. 知识产权

甲、乙双方的产品或技术方案具有知识产权，未经对方书面许可，在本协议书的有效期内以及本协议终止以后，双方(包括其附属企业)均不得单独或以合作、合营或合伙的形式在任何地区冒仿、生产或销售对方的产品或技术方案。本协议框架下，双方通过合作产生的全新知识产权，双方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另行约定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8. 协议的有效期、续签和终止

. 本协议有效期为3年，于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保留贰份。

. 在本协议到期之前，如双方没有就续签事宜达成一致，本协议于到期日自然终止。

. 本协议终止不影响双方在协议终止前按照本协议已经各自签订的销售合同效力，上述合同继续有效直至其履行完毕。

9. 争议解决

. 与本协议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协议的成立、变更、解释以及争端的解决适用_的法律法规。

. 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而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加以解决。

. 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盖公章生效。如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冲突，按时间顺序，以后补充协议的规定为准。

. 本协议需双方协商一致，方可以书面形式修改。

甲乙双方在本协议正文签字盖章标志理解、承认并将切实履行本协议正文及其所有附件的全部内容。

最新光租船条款 涉外渔船光船租赁合同精选篇二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自愿将哈市____区____街/路____小区____栋/座____单元____楼____门，面积____的房产一处出租给乙方，甲方保证对该房屋合法所有，并具有出租的权利，乙方已了解甲方房屋情况并认可甲方幸有所有权和出租的权利。

第二条：该房屋的的租赁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租赁用途_____。

第三条：该房屋每月租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共计租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

第四条：该房屋的租金支付方式为：一次性支

付：_____个月房租，_____元人民币。

第五条：合同交付房屋前，一切费用与乙方无关。

第六条：租期内该房屋该房屋及附属设施如因正常损耗的维修义务由出租方承担，否则合同期后应等价赔偿。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证件号码：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签订日期：_____

最新光租船条款 涉外渔船光船租赁合同精选篇三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兹就船舶买卖事宜，订立本契约，条款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有关后记船舶的买卖事宜，甲方卖出、乙方买入。

第二条买卖总金额为___元整。乙方依照下列方式支付款项予甲方。

1、本日（订约日）先交付定金___元整。

2、甲方必须在_____年月___日前将后记的船舶点交与乙方，并将下列登记文件及使用权文件交付与乙方。乙方未支付的余款，俟船舶点交及办理船舶所有权、渔业权移转登记完毕并经船舶所在地航政主管机关盖印证明时一次付清。

- (1) 甲方公司同意出售本契约标的物的全体股东会议记录三份。
- (2) 乙方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印鉴证明书三份。
- (3) 乙方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三份。
- (4) 乙方公司章程及董事、监事、股东名册三份。
- (5) 乙方法定代表人户籍誊本三份。
- (6) 乙方公司执照，营业登记证影本各三份。
- (7) 税务机关出具的最近无欠税证明书正本。
- (8) 船舶所有权登记证正本。
- (9) 船舶吨位证书正本。
- (10) 船舶国籍证书正本。
- (11) 设备目录正本。
- (12) 航海记事簿正本。
- (13) 法律所规定的其它文书正本。
- (14) 船舶检查簿正本。
- (15) 渔业执照正本。
- (16) 渔业权抛弃申请书。
- (17) 船舶无线电台执照正本。

(18) 契约渔船船图。暨进口器材规格说明书。

(19) 船舶勘航力证书正本。

(20) 货舱、冷藏室及其他供载运货物部分适合于受载运送与保证书正本。

(21) 船舶无共同海损部分担额并不负担救助及捞救报酬额证书正本。

第三条甲方于第二条第(2)项乙方支付余款同时，应将后记船舶的所有权及渔业权移转登记与乙方。

第四条在甲方尚未将船舶点交与乙方之前，若有故障、毁损或遗失时，应由甲方负责，亦即乙方免除支付价金义务。

第五条甲方保证后记船舶所具的性能与说明书相符，并须在第三条交付前先行试航，以证明其性能。

第六条有关后记船舶的品质、性能，由甲方对乙方保证，并以_____年为限。在此期间，若非乙方的过失或发生自然性故障，甲方负有赔偿损失及修理的义务。

第七条若发生

第六条的情形，虽经甲方修复或补充完整，而船舶仍然无法维持继续作业或短欠，或其性能降低长达一个月时，乙方可根据下列方式选择其一，向甲方提出要求。

第二条总金额三分之一的款项。

(2) 退还船舶。但甲方得扣除乙方使用船舶所应付如前

第三条甲方点交船舶日始至乙方提出退还船舶要求之日止，为使用时间。

第八条乙方若未能在

第二条日期前支付余额以交换船舶，则甲方无需催告，本契约视同作废，甲方得将船舶移动、航行并停泊于原船籍港。

有关前述甲方的船舶移动、航行费，以及停泊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应由乙方负担。甲方除上述权利外，尚__将定金没收，作为损害赔偿。

第九条甲方若未能在

第二条的定金、以及与定金同额的损害赔偿。

第十条约定事项：

- (1) 双方同意以港为点处所。渔船内所存燃料油归还甲方。
- (2) 本契约买卖标的物的保险，其受益人应于点交同时变更指定为乙方，变更后的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
- (3) 所有甲方雇用的人员（包括船员），于本契约买卖标的物交清楚同时，由甲方负责遣散与乙方负担。
- (4) 本契约买卖标的物交接前所属的所有费用，包括雇用人员薪资，船员分红，及其他一切所有债务及税捐概由甲方负责处理与乙方无涉。
- (5) 自交接后有关本契约买卖标的物的一切权责纠葛，及绝无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如有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发生时应视为违约处理。
- (6) 甲方保证本契约买卖标的物毫无产纠葛，及绝无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如有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发生时应视为违约处理。
- (7) 所有甲方负担的应付款项，如因甲方未付致涉及乙方权

益时，在尾款范围的金额内乙方得代甲方径行垫付，抵付尾款，如超出尾款金额则应由甲方负责处理。

(8) 如本契约书涉讼时，双方同意由法院管辖。

本契约一式三份，当事人及见证人各执一份为凭。

卖方（甲方）：

公司名称：

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代表人：

住址：

身份证统一号码

营业证号码：

买方（乙方）：

公司名称：

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代表人：

住址：

身份证统一号码

营业证号码：

见证人：

身份证统一号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新光租船条款 涉外渔船光船租赁合同精选篇四

施某某等人作为连带保证人与船东益利船务有限公司签订《个人担保书》，其中管辖权条款约定，担保人同意香港法院拥有排他管辖权，同时还约定并不限制船东在其他法院提起诉讼。益利船务有限公司向厦门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施某某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施某某以香港法院对本案具有专属管辖权为由，提出管辖权异议。

【裁判结果】

厦门海事法院一审认为，《个人担保书》有关管辖权的约定为非对称排他管辖权条款，即仅在债权人选择香港法院起诉时，香港法院享有排他管辖权，但不排除债权人选择向香港以外的其他法院起诉的权利。该条款应认定为有效。益利船务有限公司未选择香港法院起诉，而是选择厦门海事法院起诉，符合合同约定和内地法律规定。一审裁定驳回施某某的管辖权异议。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驳回施某某的上诉，维持一审裁定。

【典型意义】

协议确定管辖法院是意思自治原则在民事诉讼法领域的体现，当事人达成的管辖协议只要不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且系双

方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原则上应认定有效。非对称管辖权条款[asymmetric jurisdiction clause]允许一方(通常是债权人方)在多于一个司法管辖区内提起诉讼，但规定另一方(通常是债务人方)只可以在一个特定司法管辖区的法院提起诉讼。本案认定非对称管辖权条款有效，体现了对当事人意思自治的充分尊重，符合国际商事海事交往的发展趋势和实践需求。本案的香港当事人主动选择向厦门海事法院提起诉讼，充分体现了对内地海事司法的信任，也彰显了海事审判服务国家对外开放，积极营造稳定、公平、透明营商环境的不断探索和进步。

【一审案号】 (2020) 闽72民初239号

【二审案号】 (2020) 闽民辖终114号

最新光租船条款 涉外渔船光船租赁合同精选篇五

住址: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乙方(卖方):

住址: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买卖双方依据《^v^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就有关 xxxxxxxx 号船的买卖事宜，订立如下合同条款，

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买卖标的

船舶所有人：彭德凡

船名□XXXXXXXX 船型：自卸砂船 船籍：益阳 船级□b

总长□ m 船宽□ m

船深： 总吨： 净吨□574 t 载重吨□1800 t

二、质量要求

2. 卖方保证出售的标的船舶 质量、建造标准与说明书、设计图纸、内河船舶检验证书簿相符，并须在交付前先行试航，以证明其性能。

4. 卖方保证其拥有本合同下的的标的船舶 并保证该船舶不在光船租约下。

5、在船舶交付买方后，若的标的船舶 权负责并赔偿买方全部损失。

三、卖方应提供以下所出售标的船舶 XXXXXXXX号的证书

(1) 船舶所有权登记证正本。

(2) 船舶吨位证书正本。

(3) 船舶国籍证书正本。

(4) 船舶无线电台执照正本。

(5) 船舶设计图纸，进口器材规格说明书

(6) 船舶勘航力证书正本。

(7) 设备目录正本。

(8) 航海记事簿正本。

(9) 船舶检查簿正本。

(xx) 货舱、冷藏室及其他供载运货物部分适合于受载运送与保证证书正本。

(11) 船舶无共同海损部分担额并不负担救助及捞救报酬额证书正本。

(12) 法律所规定的其它文书正本。

四、价款

本合同标的船舶 xxxxxxxx 号的价款为 4,256,800_元整，（大写：人民币肆佰贰拾伍万陆仟捌佰元整）。

五、付款方式：

1、分期付款：

首付款：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肆佰壹拾万元整）。

尾款：买方将各项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之内，支付尾款合计 xxxxxx 号船舶买卖合同，元整（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陆仟捌佰元整）。

、付款方式：

、首付款，由银行转账完成。

、尾款，由银行转账完成。

、买卖双方提供真实、正确、合法的银行信息，卖方提供的收款卡号需与所出售的标的船舶XXXXXXXXX号所有人名称一致。

买方：

户名：开户银行：银行分行支行

银行卡号：

卖方：

户名：

开户银行：银行分行支行银行卡号：

六、船舶检查

1、买方有权查阅船上的船级记录，并在_____（时间）内宣布是否予以承认。

2、卖方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地方）为买方安排船舶检查。

3、在不延误船舶正常营运的前提下，卖方应尽可能为买方看验船提供方便。

4、买方检查处于漂浮状态的船舶时，不可将其拆解开，也不可给卖方造成费用上的负担。在检查过程中，船舶的轮机日志和航海日志应提供给买方查阅。经检查，凭卖方在船舶漂

浮检查后四十八小时内收到买方的书面或电传通知为准，一旦船舶获得认可，卖买关系即告确立。卖方如果未能按上述要求收到买方关于船舶船级记录的认可通知，应退还保证金，本合同宣告无效。

七、交接船舶

1、船舶在 地点进行交接。

2、移交时间为买方付首付款后当日，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交付买方。

3、卖方应及时地将船舶动态、船舶预计进坞时间和地点告知买方。

4、船舶按买方看验船时的状况移交，自然损耗除外。交船前，倘若船舶发生全损或推定全损，本合同自行解除，卖方应将买方已付款项全额如数退还；交船前，倘若船舶发生部分损害，卖方应将船舶恢复至买方看船时的状况。买方应给卖方合理的恢复原状的修理时间。

5、为方便船舶的移交，卖方应将船舶引入移交港的干船坞内，由买方检验船底及夏季水线以下其它部分。倘若发现船舵、螺旋桨、船底或夏季水线以下其它部分有断裂、损坏或缺陷，以致于影响船舶清洁船级证书的取得，则上述缺点应由卖方自费修复直至买方对上述水下部分完全满意为止。

6、船舶在坞期间，在买方的要求下，卖方应安排抽出尾轴。倘若尾轴完全毁坏或发现有缺陷，以致于影响船舶清洁船级证书的取得，卖方应自费将其新换或修复直至买方完全满意为止。尾轴的抽出和换新之费用由买方承担。

7、倘若发现船舵、螺旋桨、船底、夏季水线以下其它部分或尾轴上述断裂、损坏或缺陷，则与船舶进出坞有关的费用包

括验船师费均应由卖方承担。

8、在所有检验完毕之后，卖方应将所出售的标的船舶送至买方指定港口_____。

八、文件交付

1、交船时，卖方应将现有的船检证书及船舶技术图纸无偿提供给买方。若买方提出要求，卖方应将其现有的船舶的其它技术档及时交给买方。船舶的船籍证书、船舶的所有权证书、电台执照、船舶签证簿、海关监管簿、航海日志、轮机日志、营运证、最低安全配员证书、造船厂提供的该轮的稳性计算书、船舶防油污计划和ism档(如有)等应由卖方收存取回，但买方有复印的权利(船舶油污计划和ism档不提供复印)。

2、交船时，卖方应将下述文件递交给买方：卖方应在交船后5个工作日内办妥船舶在原登记机关的注销登记。

九、备件和燃料

船舶包括属于船舶的一切船上和岸上物品应由卖方移交给买方。属于卖方专用的船上图书、数据表格和文件等不包括在内，船员的私人行李和物品也不包括在内。并具备行驶至卖方指定港口的燃料。

十、保护

卖方保证其对出卖船舶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船舶在移交前没有任何船舶优先权、船舶抵押权及其他随船债务；并承诺交船后若因该船移交前的随船债务发生第三人对船舶提出主张，而导致纠纷的赔偿、费用、开支等均由卖方承担。

十一、费用负担

船舶交付前所发生的包括雇佣人员薪资，船员分红、税赋及其他债务等各项费用由卖方承担；船舶交付后所发生的与购买和登记有关的税、费以及其它开支等各项费用由买方承担。在船舶进行交易时，费用有买方承担。

船舶移交后，卖方应向原船舶登记机关办理船舶注销登记；买方应办理船舶所有权登记。登记费用各自承担。

十二、违约责任

、卖方违约责任

、卖方将 号轮移交给买方时，须确保 号轮具备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设备。如买方发现 xxxxxxxx 号轮设施不全，且无法弥补，导致 xxxxxxxx 号轮不能正常行驶，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卖方应返还首付款(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卖方收到首付款后，如无正常理由单方解除本合同，卖方应返还首付款(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号轮的全部债权债务均由卖方承担。如有遗留债务给买方造成损失，卖方须尽快解决，否则，卖方直接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

、买方违约责任

止。逾期时间超过一个月，卖方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

、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本合同，卖方应返还首付款人民币肆佰壹拾万元整)给买方，买方补偿卖方损失xx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船舶质量责任赔偿：在船舶交付买方后，若船舶及船体出现制造方面的质量问题，卖方应返还买方所付全部款项，并

赔偿买方直接损失与间接损失。

十三、合同的解除：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解除：

- 1、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 2、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十四、争议的处理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由双方提交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由双方共同指派一名仲裁人仲裁解决。若买卖双方未能就共同指派一名仲裁人达成一致，则纠纷应由三名仲裁人仲裁解决，双方各指派一名，第三名由仲裁委员会指派。仲裁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或其他机构申请改变仲裁裁定。仲裁费用由败方承担。仲裁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执行合同，但仲裁部分除外。

本合同以服从仲裁所在国的法律为前提。

十五、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十六、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手印)并通过公证处公证之日起生效并具备法律效应。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